

臺中市政府 函

地址：407610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
99號

承辦人：約僱人員 江佳泓

電話：04-22289111#52113

電子信箱：neil28389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立大甲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2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客文字第113004038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387350000A_1130040380_ATTACH1.pdf、
387350000A_1130040380_ATTACH2.pdf、387350000A_1130040380_ATTACH3.pdf、
387350000A_1130040380_ATTACH4.pdf、387350000A_1130040380_ATTACH5.pdf)

主旨：為鼓勵本府各單位員工參與客語能力認證，建請惠予核給
參加113年度客語能力各級認證之所屬同仁補休，並轉知
所屬各同仁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客家委員會113年2月15日客會語字第1136700141號函
辦理。

二、旨揭認證期程如下：

(一)「113年度客語能力基礎級暨初級認證」訂於113年9月7
日(星期六)及9月15日(星期日)辦理2梯次全國認
證。

(二)另於113年1月至12月(9月份除外)每月擇一考區辦理多
梯次認證，臺中場次訂於113年6月15日(星期六)舉行。

(三)「113年度客語能力中級暨中高級認證」訂於113年3月23
日(星期六)及10月5日(星期六)舉行。

(四)「113年度客語能力高級認證」訂於113年10月5日(星期



人事室 收文:113/02/19



1130000882

有附件

六) 舉行。

三、為鼓勵踴躍參與認證，建請給予當日參加上開認證者補休，以提升參與意願，另本府客家事務委員會訂有獎勵參與客語能力認證作業要點(<https://www.hakka.taichung.gov.tw/1761094/post>)，歡迎轉知並鼓勵所屬同仁。

四、隨函檢附「113年度各級認證日程表」、「基礎級暨初級認證」及「第1次中級暨中高級認證簡章」各1份；另本年度高級認證書寫測驗題型內容已有調整(如附件)，相關客語能力各級認證之能力指標、通過標準及報名資訊等可至客家委員會官網/客語能力認證專區(<https://reurl.cc/WR0gok>)及客語能力認證網站(<https://hakkaexam.hakka.gov.tw>)查詢。

正本：臺中市政府所屬各機關(臺中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除外)、臺中市政府地方稅務局各分局、臺中市政府警察局各分局及(大)隊、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、臺中市各市立幼兒園(不含和平區)、臺中捷運股份有限公司

副本：本府客家事務委員會規劃推展組、綜合業務組、文教發展組

